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星期四）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0 月 8 日

7、出席对象：

（1）截至 2026 年 10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上述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员。

8、会议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晶源路9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9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上述提案为股东会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办理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并附身份证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传真或信函须在2026年10月13日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来信请寄：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晶源路9号，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315040（信封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或信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如使用信函请采用特快专递，以确保及时收到。

2、登记时间

2026 年 10 月 13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

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晶源路 9 号，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李梦云

(2) 联系电话：0574-87908260-8025

(3) 传真：0574-87162028

(4) 电子邮箱：investor@excitontech.cn

(5) 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566”，投票简称为“激智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10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10 月 15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 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 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个人股东签字/ 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 16:00 之前以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打印、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宁波激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的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